

2008年上海市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教材

会计人员 继续教育教程

上海市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教材编写组

- 《企业财务通则》讲解(上)
- 《企业所得税法》讲解
- 《会计档案管理办法》讲解



KUAIJI RENYUAN JIXU JIAOYU

JIAOCHENG

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

2008年上海市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教材

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教程

上海市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教材编写组

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

2008 年上海市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教材
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教程

上海市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教材编写组

出版发行：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
(上海市冠生园路 393 号 邮政编码 200235)

网 址：www.ewen.cc

www.sste.com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江苏启东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50 × 1168 1/32

字 数：281 000

印 张：10.875

版 次：2008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200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50 000

书 号：ISBN 978 - 7 - 5428 - 4576 - 4/F · 19

定 价：17.00 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教程/上海市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
训教材编写组编. —上海: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2008.2
ISBN 978-7-5428-4576-4

I. 会... II. 上... III. 会计师—终生教育—教材
IV. F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15622 号

前 言

会计标准趋同等效,财务管理框架重构,内外所得税法合二为一,这一切都标志着我国法律法规不断推陈出新,昭示着我们身处新旧交替和知识爆炸的新世纪,迫切需要会计人员在终身学习理念的指导下,及时更新专业知识,不断优化知识结构,切实提高胜任能力,巩固拓展职业前途。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是会计人员充实知识、自我提高的重要形式,是会计人员交流思想、取长补短的重要平台,更是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要求。

本市 2008 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继续坚持“统一教材,分级组织,分类教育,形式多样”的原则,突出重点,重在实效。为此,我们组织相关专家学者,紧扣我国会计法律法规改革与发展的最新方向,精心编写了 2008 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教材,供本市 2008 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使用。

本书第一篇详细讲解了《企业财务通则》的重大变化与操作实务,是对 2007 年继续教育教材相关内容的深化和细化。修订后的《企业财务通则》在理念、结构、内容等方面均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对于企业构建财务监管机制、加强财务运行管理、正确定位财务职能、保障各方权益都具有重要指导意义。财务会计人员全面掌握财务通则的思想精髓和内在要求,不仅有利于做好会计工作,而且有助于从整体上把握企业的财务与会计管理格局,有助于提升会计人员自身参与企业管理的意识和水平。由于《企业财务通则》内容繁多,本教材仅讲解其中的部分内容,其他内容将安排在 2009 年继续教育教材之中。

鉴于自 2008 年开始,所有内外资企业统一实行《企业所得税法》,为帮助会计人员全面、正确地理解新税法,我们在本书第二篇专题讲解《企业所得税》及其实施条例,主要涉及以下内容:

是《企业所得税法》的出台背景及其与原内外资企业所得税法的主要区别;二是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具体规定及纳税操作办法;三是《企业所得税法》与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差别及纳税调整方法,这些知识对于会计人员正确贯彻实施《企业所得税法》十分必要与及时。

本书第三部分讲解了《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及会计档案管理的实务要求及技巧,对于规范单位会计基础工作,强化会计档案管理具有重要的意义。在日常会计工作中,由于部分单位及会计人员只重视会计核算,不重视会计档案的归档、整理与保管,不仅影响会计信息的利用,而且还产生了许多法律纠纷与矛盾,不利于保护会计人员的权益。会计档案管理是会计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学习和强化会计档案管理知识,有利于增强单位和会计人员的会计档案管理意识,提高各单位的会计档案管理水平。

负责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各级主管部门,应严格按照财政部的规定及本市相关要求(沪财会[2007]14),切实按本教材内容组织教学,确保教学质量,提高教学效果。广大会计人员应根据主管财政机关的安排,认真参加 2008 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学习,全面提高自身的业务水平。

对于本教材可能存在的缺点和错误,诚望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上海市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教材编写组

二〇〇八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篇 《企业财务通则》讲解(上)

| | |
|------------------------------|----|
| 第一章 绪论 | 1 |
| 第一节 《企业财务通则》的修订背景 | 1 |
| 第二节 《企业财务通则》创新 | 3 |
| 第三节 《企业财务通则》的主要内容 | 6 |
| 第四节 《企业财务通则》与其他法律法规的关系 | 7 |
| 第二章 总则与附则 | 10 |
| 第一节 概述 | 10 |
| 第二节 新旧对比 | 11 |
| 第三节 重点解读 | 12 |
| 第三章 企业财务管理体制 | 26 |
| 第一节 概述 | 26 |
| 第二节 新旧对比 | 27 |
| 第三节 重点解读 | 28 |
| 第四节 案例精讲 | 37 |
| 第四章 资金筹集 | 47 |
| 第一节 概述 | 47 |
| 第二节 新旧对比 | 49 |
| 第三节 重点解读 | 51 |
| 第四节 案例精讲 | 57 |
| 第五章 资产营运 | 65 |
| 第一节 概述 | 65 |

| | | |
|-----|------------|----|
| 第二节 | 新旧对比 | 67 |
| 第三节 | 重点解读 | 68 |
| 第四节 | 案例精讲 | 82 |

第二篇 《企业所得税法》讲解

| | | |
|-----|-----------------------------------|-----|
| 第一章 | 《企业所得税法》概述 | 99 |
| 第一节 | 新《企业所得税法》出台背景及特点 | 100 |
| 第二节 | 新旧《企业所得税法》主要差异分析 | 105 |
| 第二章 | 新《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详解 | 117 |
| 第一节 | 新《企业所得税法》和实施条例收入确认的 税务处理 | 117 |
| 第二节 | 新《企业所得税法》和实施条例成本费用的 税务处理 | 120 |
| 第三节 | 新《企业所得税法》和实施条例中资产的税 务处理 | 125 |
| 第四节 | 新《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中应纳税额 的计算 | 130 |
| 第五节 | 新《企业所得税法》对反避税和关联交易的 规定 | 134 |
| 第六节 | 新《企业所得税法》中税收优惠政策和过渡 期的安排 | 138 |
| 第三章 | 税务政策与会计处理的差异及调整 | 145 |
| 第一节 | 收入的会计处理及纳税调整 | 146 |
| 第二节 | 成本费用的会计处理及纳税调整 | 150 |
| 第三节 | 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及纳税调整 | 153 |
| 第四节 | 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处理及纳税调整 | 155 |
| 第五节 | 资产折旧、摊销的会计处理及纳税调整 | 158 |
| 第六节 | 债务重组的会计处理及纳税调整 | 162 |
| 第七节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会计处理及纳税调整 | 165 |

第三篇 《会计档案管理办法》讲解

| | |
|--------------------|-----|
| 第一章 会计档案管理概述 | 167 |
| 第一节 会计档案的含义、特征和种类 | 168 |
| 第二节 会计档案的作用和价值 | 174 |
| 第三节 会计档案管理制度和原则 | 177 |
| 第四节 会计档案管理组织和人员 | 179 |
| 第二章 会计档案的范围和归档 | 186 |
| 第一节 会计档案的范围 | 187 |
| 第二节 会计档案的归档 | 199 |
| 第三章 会计档案归档后的管理 | 224 |
| 第一节 会计档案的鉴定 | 224 |
| 第二节 会计档案的保管 | 230 |
| 第三节 会计档案的登记 | 266 |
| 第四节 会计档案的交接 | 270 |
| 第四章 会计档案的销毁 | 271 |
| 第一节 会计档案的合理处置 | 272 |
| 第二节 会计档案销毁的基本程序和要求 | 274 |

附 录

| | |
|--------------------------|-----|
| 附录 1 《企业财务通则》(2006) | 280 |
| 附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 296 |
| 附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 306 |
| 附录 4 《会计档案管理办法》 | 333 |

第一篇 《企业财务通则》讲解(上)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企业财务通则》的修订背景

一、修订《企业财务通则》的必要性

1992年11月30日以财政部命令形式发布的《企业财务通则1992》(下文均简称“旧《通则》”),在许多方面打破了计划经济体制的框架,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促进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创造企业公平竞争的环境、促进企业改革与发展、规范企业财务行为发挥了重要的历史作用。当然,它仍不免留有那个时代所特有的色彩,带着强烈的“财务决定税收,财务决定会计”的烙印,从其主要内容看,仍然是直接对企业交易、会计要素进行确认、计量的规定,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制度相混淆。

旧《通则》在财务管理特征上并不突出,而且与会计制度、税收法律制度相混淆。这一方面是由于旧《通则》颁布并开始实施的1993年正是我国进行财会制度、税收制度大变革之初,为保证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的口径一致,在执行中不会产生很大的矛盾,旧《通则》和原《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都以新的财务报告体系为基础安排结构。另一方面,受“财务决定税收”思想的影

响,在制度安排上出现三种制度交叉重复。人们在实践中常常混淆财务制度和会计制度,认为财务管理只是会计核算的延伸,财务政策就是会计政策。很显然,这种认识势必会限制对财务理论的深入研究和对财务实践的普遍应用,企业自主理财就有可能是一种空想而已。

从根本上讲,企业财务管理体系与企业会计核算体系是两种不同的运行于企业内部的对价值形态进行管理的体系。其区别是明显的:财务是在一定的整体目标下,关于资产的购置、投资、融资和管理的决策体系;而会计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采用专门方法,对单位经济活动进行完整、连续、系统地核算和监督,通过对交易或事项确认、计量、记录、报告,并提供有关单位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资料的一种经济管理活动。财务的基本职能是预测、决策、计划和控制,侧重于对资金的组织、运用和管理;而会计基本职能是核算和监督,侧重于对资金的反映和监督。财务注重未来,是基于一定的假设条件,在对历史资料和现实状况进行分析以及对未来情况预测和判断的基础上,侧重对未来的预测和决策。经济业务或事项应不应该发生、应发生多少,是财务需要考虑的问题;而会计面向过去,必须以过去的交易或事项为依据,是对过去的交易或事项进行确认和记录。财务的目的在于使企业财富的最大化或价值最大化,其结论相对来讲是“活的”,它没有极值,只有恰当的、合理的,没有唯一的结果,不同的人,由于经验、取舍、偏好等的不同,得出的结论可能差异较大;而会计的目的是要得出一本“真账”,结论具有合法性、公允性、一贯性,其结论相对来讲是“死的”,不同的人对相同的会计业务进行核算,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应存在大的出入。财务管理目标实现的程度,主要受到企业投资报酬率、风险,以及投资项目、资本结构和股利分配政策的影响;而会计结论主要受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影响。企业选定的有关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既受到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限制,同时也受到会计人员专业判断能力的制约。

可见,在市场经济中运行的企业,需要根据自身的经营特点,

制定相应的企业财务制度,以满足企业自身对理财的需求。由企业独立思考、自主制定的企业财务制度是对企业具体财务活动的规定,是对企业内外环境适应而确定的一系列财务政策的组合。企业财务制度改革,应当从公共财政的角度出发,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条件下,满足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需要,围绕企业财务管理主体的不同职责,着力从企业财务体制、财务运行机制和财务管理方法上进行制度创新,以促进企业深化改革,实现健康和谐发展。革新旧的企业财务制度,建立以新《企业财务通则》为基准的现代企业财务管理体系势在必行。

二、修订《企业财务通则》的条件已经成熟

1. 国家作为国有企业出资人的制度已基本建立,社会管理职能与出资人管理职能相分离。

2. 公司制已成为我国现代企业制度的主要组织形式,新的企业治理结构已基本确立。

3. 财政政策实施范围扩大,财政管理的企业类型复杂化,需要建立健全的财务制度。

4. 我国会计、税收制度日臻完善,政府对企业财务管理需要制度创新。

第二节 《企业财务通则》创新

一、新旧《通则》比较

旧《通则》共 12 章 46 条,于 1992 年 11 月 16 日经国务院批准,1992 年 11 月 30 日由财政部发布,1993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所有企业,是各类企业财务活动必须遵循的行政法规。新《通则》全文共分 10 章 78 条,其内容呈现出诸多重大变化,令人耳目一新。概括起来,其主要差异点体现在以下几个主要方面。

新旧《企业财务通则》对比一览表

| 项目 | 修订后 | 修订前 |
|-------------|---|---|
| 名称 | 《企业财务通则(2006)》 | 《企业财务通则》 |
| 发布时间 | 2006年12月4日 | 1992年11月30日 |
| 实施日期 | 2007年1月1日 | 1993年7月1日 |
| 章节条目 | 10章78条 | 12章46条 |
| 立法宗旨 | 为了加强企业财务管理,规范企业财务行为,保护企业及其相关方的合法权益,推行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制定本通则。 | 为了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规范企业财务行为,有利于企业公平竞争,加强财务管理和经济核算,制定本通则。 |
| 适用范围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具备法人资格的国有控股企业适用本通则,金融企业除外,其他企业参照执行,实行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比照适用。 | 本通则是设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各类企业财务活动必须遵循的原则和规范。 |
| 财务管理基本原则 | | 建立健全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做好财务管理基础工作,如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依法计算和缴纳国家税收,保证投资者权益不受侵犯。 |
| 财务管理基本任务和方法 | 企业财务管理应当按照制定的财务战略,合理筹集资金,有效营运资产,控制成本费用,规范收益分配及重组清算财务行为,加强财务监督和财务信息管理。 | 做好各项财务收支的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工作,依法合理筹集资金,有效利用企业各项资产,努力提高经济效益。 |

(续表)

| 项目 | 修订后 | 修订前 |
|--------------|---|--|
| 财务管理 职责分工 | 财政部门财务管理职责、投资者财务管理职责、经营者财务管理职责。 | |
| 财务管理体制 | 资本权属清晰、财务关系明确、符合法人治理结构要求。 | |
| 财务管理要素 | 资金筹集,资产营运,成本控制,收益分配,信息管理,财务监督。 | 资金筹集,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和其他资产,对外投资,成本费用,营业收入、利润及其分配,外币业务,企业清算,财务报告与财务评价。 |
| 财政资金 | 企业取得各类财政资金应区分情况处理。 | |
| 职工福利费 | 企业应当依法为职工支付基本医疗、基本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所需费用直接作为成本(费用)列支。 | 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率提取职工福利费。 |
| 集团公司 资金运作 | 企业集团可以实行内部资金集中统一管理。 | |
| 合同财务 审核制度 | 企业应当建立合同的财务审核制度,明确业务流程和审批权限,实行财务监控。 | |
| 个人支出 | 企业不得承担属于个人的支出。 | |
| 要素分配 | 企业经营者和其他职工以管理、技术等要素参与企业收益分配的,在企业章程或者有关合同中对分配办法作出规定。 | |

(续表)

| 项目 | 修订后 | 修订前 |
|--------|---|-----|
| 信息处理系统 | 建立财务业务一体化的信息处理系统,逐步实现财务、业务相关信息一次性处理和实时共享。 | |
| 财务预警机制 | 企业应当建立财务预警机制,自行确定财务危机警戒标准。 | |

第三节 《企业财务通则》的主要内容

1. 界定财务管理职责。在第三章“企业财务管理体制”中,界定了主管财政机关、企业投资者和经营者的财务管理职责。

2. 规定企业资金筹集管理的基本内容。在第四章“资金筹集”中,根据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对企业资本管理原则、企业投资者对增减资本的管理以及企业筹措经营资金的管理要求等作出了规定。

3. 规范资产构建与处置的行为。在第五章“资产营运”中,对企业资金调度、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的管理、对外投资与担保的财务管理、委托理财与从事高风险业务的管理要求等作出了规定。

4. 明确成本、费用管理的要求。在第六章“成本控制”中,要求企业应当建立成本控制系统,强化成本预算约束,推行质量成本控制办法,实行成本定额管理、全员管理和全过程控制,实行费用归口、分级管理和预算控制,建立必要的费用开支范围、标准和报销审批制度,鼓励技术开发和科技成果产业化,履行社会责任,规范成本费用开支行为,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并区分个人与企业财务开支的责任界限。

5. 建立企业收益分配管理制度。在第七章“收益分配”中,明

确企业收入的责任范围、资产损失管理要求,对利润分配制度进行改革,取消公益金提取的规定,增加了职工要素分配的内容,明确企业应付国有利润直接上缴国库。

6. 规范企业重组清算管理的财务内容。在第八章“重组清算”中,规定了企业改制、转让等重组需要做好的财务事项、职工安置与国家拨付土地等国有资源管理的财务政策,以及企业合并、分立、托管等重组中的资产及债权债务处置的原则。

7. 建立企业财务信息管理制度。在第九章“信息管理”中,规定了企业可以结合经营特点,优化业务流程,建立财务和业务一体化的信息处理系统,逐步实现财务、业务相关信息一次性处理和实时共享,强调了企业报送会计报表的义务,对企业推行信息化管理、建立财务预警机制提出了要求。同时,要求主管财政机关建立经济运行监测制度,加强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的管理,并建立对企业进行财务评价的信息管理制度。

8. 建立企业的财务监督体系。在第十章“财务监督”中,从企业经营者、投资者和主管财政机关三个层次构建企业财务监督体系,明确监督内容以及应承担的法律责任。鉴于企业类型复杂,财政监督手段需要加强并予创新,借鉴证券管理的经验,引入了“公开谴责”的处罚手段。

第四节 《企业财务通则》与其他法律法规的关系

一、与会计制度的关系

企业财务制度与企业会计制度之间,有不同的分工和明显的区别:财务制度从国有资本投资者角度出发,兼顾维护公共利益,保障社会稳定,治理经济秩序,为企业及其相关利益主体提供财务行为规范;企业会计制度是对会计要素的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为企业投资者、经营者、内部职工以及外部的债权人、政府管理部门等提供决策依据。无论从理论上分析,还是从实践中看,财务管

理与会计都是两回事。财务管理重在对财务行为的前期决策和过程约束,会计核算重在对财务行为的过程核算和结果反映。但是,财务管理需要利用会计信息,会计核算为财务管理提供基础,两种制度又互为补充,相辅相成。

新《通则》与《企业会计准则》都是修订而成。《企业会计准则》的修订一方面是为了与国际会计准则趋同,另一方面也是为了与现行的会计法律和行政法规保持一致,与修订后的《公司法》和《证券法》的有关内容相衔接,有利于在新形势下调整企业的会计行为。

新《通则》与《金融企业财务规则》都是用以规范企业财务管理行为的部门规章,但《金融企业财务规则》是一部新的规章,是为适应金融体制改革的需要,进一步规范金融企业的财务行为,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而特别制定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的发布体现了财政部门加强金融企业财务监管、健全金融企业财务制度的要求,体现了进一步深化金融企业股份制改革、推动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要求,体现了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维护金融稳定的要求,对促进金融企业财务管理走向规范化、科学化、法制化、信息化,对进一步规范金融企业财务行为,提高财政部门及金融企业的财务管理水平,具有重要的意义。

二、与税收制度的关系

国家税收制度从维护国家税基出发,目的是规范企业与国家之间的收入分配关系。尽管企业纳税行为属于财务行为,但并不是财务行为的全部。《企业财务通则》第六条规定:“企业应当依法纳税。企业财务处理与税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一致的,纳税时应当依法进行调整。”企业财务管理是对财务行为前期的决策和过程的规范,税收管理是对企业财务成果的法定分配,虽通过纳税调整影响企业财务行为的发生,但不能完全决定财务行为的发生,也不能对财务行为的公正性、必要性进行控制。因此,新《通则》与国家的税收制度各自规范不同的企业财务行为,当两者出